

申請人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新北市三峽北大青年社會住宅續租申請專用信封

申請期限：民國 108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一)至 109 年 1 月 14 日(星期二)止

收受申請人文件地點及方式：

郵寄：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 樓(住宅發展科)

地址：2200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11 樓(住宅發展科)

檢附文件請依下列順序裝入

1. 申請書正本
2. 全戶電子戶籍謄本正本
3. 家庭成員之 107 年度財產歸屬資料清單正本
4. 家庭成員之 107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正本
5. 經濟或社會弱勢身分之證明文件(申請優先戶者需檢附)